

论文检测新规定 20170915

1. 本办法根据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部“启用学术不端行为文献检测系统”通知的相关规定制定。
2. 本办法检测对象为西南财经大学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的应届毕业研究生学位论文。
3. 检测程序：博士生在研究生部主页下载、填写《西南财经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检测审核》由培养单位统一持待检测论文到我馆按程序申请检测，检测结果返回培养单位。硕士生由培养单位统一制作汇总表，由培养单位统一持待检测论文到我馆按程序申请检测，检测结果统一返回相关培养单位。
4. 待检测的学位论文提供电子版。
5. 学位论文电子版为 DOC 或 PDF 格式。
6. 待检测学位论文，文件名命名方式为：**姓名-学号-学院名称.DOC**，如“王某某-2200200435-经济学院”。待检测学位论文电子版除去封面、目录、版权申明、致谢、后记（如有）等内容。学院在提交待检测论文电子版前应做好检查，确保待检测论文符合上述要求。
7. 申请检测人员需自行保存送检学位论文。提交的学位论文只供检测用，图书馆不承担保存责任。
8. 培养单位提交待检测硕士论文电子版，一并提交汇总表电子版 3 份，并按**姓名**进行排序。